

迷途

四阿哥如冰般冷淡而迷离◆十四阿哥如火般炽热而痴情
她沉迷于冰的优柔◆却逃不脱火的纠缠

夜安
|| 著

作家出版社



晋江原创网
HTTP://WWW.JJWXC.NET



迷途

夜安
||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迷途/夜安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7. 7

ISBN 978 - 7 - 5063 - 4020 - 5

I. 迷… II. 夜…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95083 号

迷 途

作者: 夜 安

责任编辑: 刘 方

特约监制: 李耀辉 苏 静

特约编辑: 何亚娟

装帧设计: 艾维马克设计中心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zuoja.net.cn>

印刷: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66 × 234

字数: 270 千

印张: 15.5

版次: 2007 年 7 月第 1 版

印次: 200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4020 - 5

定价: 22.8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1	第一章	不幸之始
9	第二章	进京
18	第三章	只有美食不能放弃
26	第四章	冤家路窄
35	第五章	不能归不能忘
42	第六章	病去如抽丝
50	第七章	最明白是说“不”
59	第八章	皇八子
67	第九章	皇四子
75	第十章	泥足深陷
83	第十一章	宴无好宴
91	第十二章	所谓爱情

目录

100	第十三章	难得一次的疯狂
109	第十四章	名字
118	第十五章	少年时光的终结
127	第十六章	蜜月
137	第十七章	短暂之夏
146	第十八章	暗流
155	第十九章	山雨欲来风满楼
164	第二十章	昨日已逝
174	第二十一章	好奇的代价
184	第二十二章	但愿可以忘记
194	第二十三章	童话的结局
211	第二十四章	决裂
224	第二十五章	暂不再见

第一章 不幸之始

在研究所门口等了大半个小时也没拦到一辆空的，我不耐烦地看了看表，已经六点了。

八点有个网络会议，讨论的课题是我目前的研究方向，我不想错过。真后悔早上没把车开来！只不过昨晚没睡足，早上醒来有些迷糊，一时贪图安逸就打了出租车过来。

“高凌！”

听到这声音我不禁皱眉。

一辆香槟色的本田车停在我面前，驾车的人笑着向我打招呼，露出森森白牙。“打不到车吗？不如我送你？”

我扫了他一眼，抿抿唇没理他。

“高凌上车吧。你不是赶时间吗？”他无视我的冷漠，仍然笑着。

一辆 72 路刚好进站，我考虑了一秒便快步走了过去，离开时甩下一句：“不用了。”

这个赵国淳真是不受教训，难道上次在医院躺了一个月还没让他醒悟？自从那次以后，别的男人倒是不敢再向我献殷勤了，只有他纠缠到现在。

恐怕得给他点更厉害的苦头吃，他才会知道什么叫适可而止！我一边想着，一边从口袋里摸出零钱扔进投币箱，找了个靠窗的位置坐下。还是算了，赵国淳虽然讨厌，但好歹是老爹熟人的儿子，弄得太难看会被爸妈抱怨。我最受不了他们烦。

一阵难闻的烟味飘过来，我转头对后座的人说：“先生，麻烦把烟灭掉！”用

辞倒还客气，语气却是命令式的。

那人刚想发作，抬头看到我，却是一呆。

我不耐烦地冷声道：“车厢内禁烟！”

“哦……哦……”那年轻男子赶忙掐灭了烟，把烟蒂扔进车内的垃圾桶。他做完这些还在盯着我看。我不带任何温度的眼神扫过他的脸，他终于低下头去不敢看我。

我把目光收回，放到窗外，只见前方的天空聚集了一片黑压压的云，看来要下雨了。不要紧，我包里有伞，来场雨也好，洗洗连日来的闷气。

我靠着车窗，觉得有些困，便迷糊过去，反正车到我家起码得一个小时。

睡得不是很熟，耳边有越来越嘈杂的人声，还隐隐夹杂着哭泣的声音。烦死了，怎么回事？眯一会儿也不行！我睁开眼，却看到了不可思议的情景。

周围的人都穿着古装——正确的说是清代的服装，并且一脸哀凄的表情。而我也不在公交车上，这屋子的摆设像仿古博物馆。那这些人呢？难道把他们当做蜡像？

我不禁尖叫了一声。只听一个“蜡人”说：“小涵，你姨娘已经去了。”

我转身看到床上躺着一个秀丽的中年妇人，但脸色白得像雪，已经没有气了。我惊得向后退了几步，撞到了一张桌子。我下意识地转过身，只见桌上摆着一面梳妆镜，虽是古老得只配放在博物馆的那种，可也足够清楚地照出我的脸。不，这不是我！除了一脸惊惶的表情，这鼻，这眼都不是我！镜子里只映着一个孩子的面孔，苍白而惊恐。我低头看到自己平坦的胸脯，幼小的手脚，还有垂到胸前的麻花辫。

我放声大叫，想以此赶走这梦魇。忽然，感觉颈后被一记重击，眼前一黑，昏死过去。

醒来，我没有如愿回到自己公寓舒服的大床上，而是一睁眼便见雕花的床架。我还在这个梦中，仍旧在这个女孩的身体里，但是为什么会这样呢？

忽然，我脑中一个念头闪过，这身体禁锢了我的灵魂，那么，杀死这个身体我不就能回去了？不管怎样，我要试一试！

悄悄地推开房门，外面夜露湿重，有些寒意。我借着月光穿过院子，终于看到一个池塘，塘里的水幽黑幽黑的，我却仿佛在水的那一头见到了我的世界。没有犹疑，我“咚”地跳了下去，拼命地潜往深处。



“来人哪！小姐投水啦！”

再次醒来，我全身上下难受得像要散掉似的。可是锦被、纱帘、方枕……都证明着我尝试的失败。我坚持不住，又睡了过去，然后被饿醒过来。

在桌上找到一盘糕点，狼吞虎咽地吃了个精光。渴了，拿起茶壶就灌下肚去。吃饱喝足后，我去推房门，可这次却怎么也弄不开。应该是怕我再寻死，给锁住了。

我把瓷盆砸碎，拣了一块最尖利的，凑到左手腕上。盯着那雪白的皮肤和青色的血管，我的心跳越来越急促，握着瓷片的右手开始发抖。割一下不会死，伤口会自动凝结，所以割脉自杀的人都选择在浴室用热水不停冲刷创口，这样才能使血不断涌出。而这里显然没有这样的条件，只有不断地割，一次又一次……

不！我下不了手。扔掉瓷片，我仰躺在床上喘着粗气。

我为什么会在这里？是什么未知的力量撕裂时间和空间的平衡，拉扯着我的思维和记忆来到这个身体里？又或者只是黄粱一梦？那我现在是醒着还是梦着？我已经分不清。

想了一整夜，没有任何结论。

清晨，丫头们开门进来，见里面一片狼藉都吓坏了。现在，大概人人都知道我疯了。自称是我爹的男人来看了我两次，我也只是想着自己的事，不理不睬。

他们还请了医生过来。那古代郎中为我诊了脉后，对他们说：“小姐是悲伤过度伤了经脉。怕是失觉之症，我先开个方子让她定定惊。但这病恐怕一时半会儿也好不了，须得慢慢调养。”

我管他什么蒙古大夫开的药方，才不要喝那种东西！但被强灌了几次后，我学会了屈服。

整整一个月，我关在房里冥思苦想，但结果却是一无所获。

一日，一个丫鬟进来送饭。我说：“换几个菜色过来。吃得我腻死了！”

小丫头吓得逃了出去。这消息对我古代的爹来说还算是个惊喜——起码他的女儿有尖叫和发呆以外的其他反应了！

又过了几日，我表面上看来是一天好似一天了。自从发现闷头苦想没有用后，我决定在这座宅子里找找线索。那么，我也再不能表现得像个疯子。自从我循规蹈矩，并且开始挑剔饮食后，“爹”终于不叫人锁上房门了。

“小涵，你觉得怎样？”“爹”柔声问。

“很好。”我简短地答。

“唉……你这孩子！”“爹”不无悲苦地叹道，“怎么你姨娘一去就像变了个人！原也怪不得你伤心，你娘死得早，这些年多亏美娥把你们姐弟两个拉扯大，美娥就像你亲娘一般……可怜的孩子。”

说着他就伸手来搂我，我向后退避开了。

“罢了，罢了。”“爹”一脸失落地走出房去。我有些不忍看到这父亲灰白丧气的脸色，但要我也参加出演这父女抱头痛哭的戏码就免了，想想都起一身鸡皮疙瘩！

来到这里的一个月零七天后，我终于同意丫鬟帮我梳妆。

仔细打量镜子里女孩的相貌，眉目清秀，应该算得上漂亮吧，不过我始终还是觉得原来的长相顺眼。容貌也就算了，这副孑弱的身躯才是我最痛恨的。当我想以侧撑跳跨过一个小矮栏而跌了个鼻青脸肿后，便开始明白，原来那个健美敏捷的身体并不是那么理所当然。既然先天并不优越，就后天补救吧，好在这小姑娘年纪还小，可塑性应该相当高。

对于这个身体，最值得庆幸的便是——她没有裹脚。倒不是因为她出身不够高贵，而是因为她的父亲李进是汉军旗人。据说，满、蒙、汉八旗的女孩儿凡是到了一定的年龄必须参加选秀，否则不准出嫁。裹了小脚的女儿是无法放到明令禁止裹脚的朝廷去选秀的。因此抬了旗的汉人，家里的女儿都是放天足。

所谓的梳妆也不过是梳个辫子，换上合宜的衣服，九岁的小娃儿打扮个啥？如果要涂脂抹粉我才觉得奇怪呢！

终于，我可以走出房门，站在这万里晴空之下。久违的阳光显得有些刺眼，我在院子里走走停停，每到一处都要观察是否有不妥或奇怪的地方。我感觉有很多人对我的怪异行为指指点点，但因为他们都知道我是疯过的，说不定目前还是半疯，也就对我的所作所为见怪不怪了。

又一个月后，我还是一无所获，甚至一点有价值的线索也没有。我看我真的要疯了！

那边的研究刚进展到关键时刻，博士论文也写了一半，耽搁一天都是巨大的损失，何况一来就是两个月！

“小姐，小姐！”



“什么事？”我头也不回，冷冷地问。

叫红月儿的小丫头怯怯地答道：“少、少爷回来了，老爷让您去前厅。”

“知道了。”

“小姐……”

“不是说知道了吗？”

红月儿一副快哭出来的样子：“老爷让您马上去的……”

我最受不了别人哭，起身向前厅走去。

“小姐。”

我转身盯着她，眼神的意思是：又怎么了？

但似乎红月儿的理解不是这样，泪水当即就滑出了她的眼眶：“小姐……洗手……”声如蚊蚋，天可怜我还是听懂了。

看看自己满是污泥的手，想想她提醒得也对，便跑到池塘边搓了搓。

我走在前面，红月儿不敢靠近我三尺之内。也难怪她会害怕，刚才她找到我的时候，我正在刨墙根的土。眼看前厅就到了，我转身对她说：“你先下去洗把脸。眼泪干在脸上不难受吗？”

红月儿愣了一下，而后才向我福了福，跑了开去。

我晃进前厅，正好对上一双清澈漂亮的眼。懒懒迎视那探究的目光，对于那眼神从最初的温柔关切到惊愕再到愤怒的转变视而不见。

“小涵，你来得正好，我刚跟你弟弟提起你。”“爹”看见我出现，十分欣喜地道。

“爹，她不是姐姐！”那眼睛的主人脱口而出。

不愧是一胎所出的孪生子，马上把握到问题的关键。

“胡说！”“爹”怒斥，“你姐姐的病刚好，不准胡闹！”

那男孩的脸涨得绯红，看了我一眼，似乎心有不甘地低下头去。

“爹”拍拍我的肩安抚道：“小涵别怕，浩儿跟你闹着玩呢！”

我面无表情地打量着我的双胞胎“弟弟”李浩，他长得和李涵有七八分像，身量略高一点，正用他那双将来也许十分慑人的眼睛瞪着我。

我回他一记冷笑，他怔了一下，继而用更凶狠的目光瞪我。

我转头看向别处，才懒得跟九岁的小鬼做这种无趣的争斗。

“浩儿，去给你姨娘上炷香吧。小涵你也一起去。”“爹”吩咐道。

李浩“嗯”了一声，先走了出去。我懒洋洋地跟在后面。上完香，我正想回去

小睡一会儿，却被他拦住。“你是什么人？”李浩的声音魄力十足，可惜带着稚嫩的童音。

我打了个哈欠，敲敲因为挖了一上午土而酸痛的胳膊，没理他。

“我问你话呢！”

我猛地凑到他跟前，定在他眼前不到十公分的地方，让他仔细看清楚这张跟他如此相像的脸。“你说我是谁？”我冷冷地反问。

他吓了一跳，盯着我呆掉了，想说什么愣是说不出来。

“让开。”我把他推到一边，自顾自扬长而去。

来到这里的日子，我尽量不去想研究的事。但是，灵光闪现的时刻竟然比原来还要多。当我按捺不住用毛笔写下一串串歪歪扭扭的模型和计算式后，便发现，没有大型计算机和实验室我根本无法继续！然后，我就会把刚写下的东西撕得粉碎，接着开始砸身边的东西发泄。

唯一能让我获得短暂平静的时刻，便是现在，在马背上风驰电掣的瞬间。风掠过脸庞的感觉，跟北京郊外的跑马俱乐部一样，让我既兴奋又安宁。

后面有另一匹马追近的蹄声，是敏晖哥哥？像往常一样，我并不回头，纵马疾奔，闭起眼睛享受速度的快感。直到冲下一个山谷，我猛地勒转马头，向后面的人反冲过去。我以为也会和以前一样看到敏晖哥哥又惊又怒地朝我吼，而我则得意地哈哈大笑。但是，当我转身的时候，却只看到李浩俯着身子安抚受惊的马儿。

我的笑迅速冷去，满心愉悦变成无可奈何的悲凉。敏晖哥哥又怎么会在这里？如果我不能返回原来的时间维度，不能回到原来的身体，我大概再也见不到他了吧！想到也许永远都无法和我唯一能自在相处的人再见，我的心有抽痛的感觉。

“爹怕你出事，让我跟着。”李浩可能被我的表情吓到了，硬是把抱怨的话吞回肚里。

我再没有骑马的兴致，从马背上跳下，向谷底走去。

穿过一片杨树林，便见到一条清澈的河流横在眼前。河水是21世纪见不到的天然洁净，但那又如何？我不介意喝瓶装的纯净水，也不介意游泳池池轻微的漂白粉味道。如果不能享受现代文明的舒适与便捷，未经污染的大自然对我没有任何意义。记得敏晖哥哥曾说我缺少对自然的敬畏，而我只是无所谓地耸耸肩。



我向来相信人定胜天，不然也不会选择核能物理作为研究方向。然而，我所信赖的科学的力量并不能解释发生在我身上的意外，不能不说是一种讽刺。

初夏的阳光如此炽烈，水面反射的光线更加刺眼，我不得不眯起眼睛。炎热的天气和刚才的运动使我全身粘满了热汗，所以说我讨厌没有空调也没有冰镇饮料的时代！那也只有寻找其他清凉的办法了。我脱掉外衣，不理李浩的叫喊，跃入清可见底的碧波中。

我贴着河床潜行，再次浮出水面已经到了对岸。几秒钟后，李浩也冒出水面，他一把抓住我的手臂，使劲地摇晃着我问：“说，你把我姐姐弄哪里去了？！你还我姐来！”

不满十岁的李浩并不完全明白发生了什么，只是直觉地感到在她姐姐躯壳内的并不是他熟识的那个人。

“如果可以，我比你更想让一切返回原状！”我使了点巧劲挣开他，不能控制地低喃着，“如果可以回去，如果你有办法让我回去……”

他被我一推，跌坐在水里，仰头望着状似疯狂的我。

看着他有一丝惊慌的表情，我渐渐冷静下来。我在做什么？在吓唬一个幼小孩子？即使现在的身体同他一样九岁，但作为高凌的我毕竟已经二十七了。

“你是谁？”他问，不复上次的咄咄逼人，而是带点梦呓似的口吻。

我笑着，但不知道自己的脸上是不是笑的表情。“高凌，我叫高凌。”

“对了，今年是什么年份？”回去的路上，我问。

李浩疑惑地看着我。

“我是说年号。”

“康熙三十六年。”

顺治元年是1644年，算算应该是1697年。我认为20世纪前的世界都属于蒙昧时代。不禁愤恨地想，怎么不索性让我跟北京猿人做伴去！

第二章
进京

眼前是一扇厚重的棕红色木门，我轻轻一推，门便开了。门里面是一间书房，没有多余的摆设，只有三面靠墙而立从地面到天花板的书架，摆满了各种看起来很无聊的硬皮书。我站在其中一面书墙之前，从最下面一排找起，一直到最上面那排，才看到几本海因莱因的科幻小说。

我环顾四周，没看到椅子凳子之类可以垫脚的东西。于是，我从下排的架子上搬出敏晖哥哥那些大部头的史书，什么《后汉书》、《资治通鉴》、《旧唐书》、《明史》之类，放在最上面被我踩在脚下的好像是《清史稿》。

小心翼翼地爬上去，扶着积满灰尘的架沿，将我想要的书一本一本地抽出来，正忙着的时候，脚下的“书梯”却不争气地崩塌了。我失去平衡向后摔去，心中暗叫一声“倒霉”，估计这次肯定跌个四仰八叉。

“这是报应哟，高凌。下次不准再糟蹋我的书了。”敏晖哥哥将我接个正着，避免了我后脑勺着地摔成个植物人的悲惨命运。

我仰头，正好对上他盛满调侃笑意的眼。

——睁开眼睛，映入瞳人中的却是窗外早春的新绿。尘封多年的记忆忽然在梦中重现，代表着什么呢？

背上似乎还留有敏晖哥哥胸膛的余温，但现在我们中间相隔的却是三个世纪的光阴。三百年呵！对于宇宙来说是可以忽略不计的时间，而对于我们渺小的人类则是永恒的距离。

我再也睡不着，起身卷起竹帘，让带些湿意的凉风扑到我的脸上。伸了个懒

腰，坐到梳妆台前。镜中的女孩十三岁了，今年是康熙四十年，是我成为李涵的第四个年头。我从没真正适应过这边的世界，因为我总希望着它只是一个梦，梦醒了，我就能做回高凌。但是，时间越长我的恐惧就越盛，我害怕到最后，高凌只不过是李涵的一个梦而已。

李涵的头发很漂亮，又多又黑亮，只是长了以后营养跟不上，发梢有些开叉。我解开辫子，顺手拿过桌上的匕首，自己修一下发尾。看着被我削下的碎发纷纷地洒落，心中居然有一丝莫名的快意。

“别碰我姐的头发！”李浩“砰”地撞开门，抢上来夺我手上的刀。

不知他是什么时候来的，难道他喜欢这样悄无声息地偷窥人吗？四年时间，李浩已经由小孩成为少年，力量和身手当然不是九岁的时候可比，但我也不是四年前的李涵了。侧移了一步避开他抓过来的右手，反手一记肘锤击在他的左肋上，他吃痛退后，我冲上前扣住他的右腕，重重地将他压在床上。他还想挣扎，我抵在腹部的膝盖稍稍加了一点力，他便不敢再动。这近身擒拿的本领还是“爹”教的。比力气我当然不如李浩，但这种重技巧的功夫，他现在还是不如我的。

李浩想以他眼中熊熊的怒火烧死我，可惜我对此毫无感觉。

“说了别惹我，浩儿。”我用匕首拍拍他的嫩脸，轻声说。

“这是我姐的身体，你不许动！”他咬牙切齿地道。

我手中的匕首在空中划过一道银亮的弧线，擦着他的耳际钉在床板上，发出“咄”的一声闷响。他转动脖子看了一眼脸侧明晃晃的刀身，眼中的惊惧一闪而逝。

“弟弟，看来你还没搞清楚这里谁说了算呢！”我轻笑道。这里的日子实在无聊，偶尔欺负一下可爱的“小弟”，也算是聊胜于无的消遣。

出乎意料地，李浩并没有立刻怒不可遏地骂将回来，害我还准备了好多虐待的招数在后面。娱乐性的降低，委实让我失望。

我放开他，郁闷地爬下床，对他说：“出去吧，我要梳洗了。”

他清咳了两声站起来，想是我刚才一直扼着他脖子，这下忽然松了劲，使他要点时间缓缓。但他惶恐的神情又为的是哪出？刚才那样吓他也不见如眼下这般面无人色。我不明就里地看着他，只听他说：“高……姐，你流血了！”

我闻言一愣，低头看身上，只见白色的中衣前片微有血痕，裤子上的血迹更多，我下意识地往身后一探，触手处湿冷黏稠。我立刻反应过来。



“姐，你——你是不是受伤了，让我看看。”李浩说着便要上来检查我的“伤势”。

我一把推开他，冷声道：“出去。”

“姐，你别恼！是我不好，你倒是让我看看伤着哪儿了！”李浩心中慌乱，一脸哀求地还想靠过来。

我闪身避他远远的，沉下脸命令道：“你给我出去，把冯嬷嬷叫进来。”

他见我不让他近身，只得依命奔了出去。

不一会儿，李浩就拉着冯嬷嬷回来了。“嬷嬷，你倒是快点啊！姐姐身子单薄，流了那么多血，现在怕晕过去了。也不知伤着哪儿了，偏她不让我看！真真急死人！”

我听了又好气又好笑，古代的男孩子果然单纯，还真以为我受了重伤。说什么“姐姐身子单薄”，不知是谁刚才还被我痛殴一顿！

冯嬷嬷早就猜着了七八分，进屋见我身上情形，又看我神色如常，便放心下来。她回身对李浩说：“浩哥儿请到外头候着，嬷嬷我自会为小姐料理。”

“料理什么！唉，你快看看姐伤得重不重？我待会儿再去请郎中来！”李浩又气又急地催促道。

“小姐的事，老身自有分寸，请少爷您出去等着。”冯嬷嬷将李浩攘出门外，他不依，她说了一句：“我的小祖宗，您就别添乱了！”硬是在他面前闭门。

李浩还在外面不停地拍门，还边嚷嚷着：“让我进去，这是干吗？姐姐到底怎么了？！”

我心烦不过，吼了一声：“李浩你给我闭嘴！”

冯嬷嬷吓了一跳，外头倒是安静了。

我缓缓脸色，对冯嬷嬷道：“麻烦嬷嬷了。”

冯嬷嬷躬了躬身，回道：“小姐请安心，老身自然会料理妥当。”说完看了我两眼，想是疑惑我为何毫无紧张之色，也不见一丝羞态。

任何一个女人若经历第二次初潮，大抵也会像我这样没有任何感觉。不，应该也不会有人像我这样倒霉了。在原来身体的时候我就对这麻烦事讨厌到死，现在换了个身体还得受着！就是借尸还魂好歹也让我尝尝当男人的滋味吧！

我在一旁瞎想着，由得冯嬷嬷忙活。

喝完冯嬷嬷递上来据说是补血的药汁，我被“命令”躺在床上休息。李浩没

来烦我，应该是被冯嬷嬷提走，进行最初的生理卫生教育去了。

我躺了一会儿便睡过去，而且一睡便睡到晚饭时分。小丫头红月儿进来伺候我梳洗，穿戴停当后，我便慢步踱到西厅，“爹”和李浩在那里等着我一起吃晚饭。

“爹”初时似乎有些担心，见我脸色红润，神情平和，也松了一口气。他放柔声音问道：“小涵，你还好吗？身上有没有什么不舒服的？”

我淡淡地回了一句：“没事儿，我挺好的。”

“爹”没再说什么，女孩儿家的事他也不好多问，只是吩咐上菜。

一顿晚饭难得吃得这么安静，平时话多的李浩也只是闷头吃东西，最多偷偷看我两眼，我一看回去他就涨红了脸低下头去。估计是今天的笑话闹得太大了，他也不好意思。

饭毕，漱完口。“爹”还让我和李浩坐着，应该是有话要跟我们说。我斜靠在桌边，静待下文。

“爹”见我坐没坐像也不生气，自从四年前我发过“疯病”以后，他对我这女儿越加小心，从不呵斥教训，怪不得李浩每次被罚都直嚷“爹偏心”。

“小涵。”

“嗯？”

“今天你舅舅来信了。信上说，你舅妈四五年没见你，怪想你的，想接你进京里住些日子。我估摸着明年也该参选了，到你舅舅家住着也方便。再说你一个女孩儿家，家里也没个贴心的女眷照应着，终究不是个事儿。到了京里，也好让你舅妈教教你规矩。在家里，你胡混也没什么，但选秀可不是闹着玩的！要是被选进宫里，哪能由着你的性子来！”“爹”边说边注意着我的反应。他要把我送走的原因，无非是这个女儿他管不了也不想管，便想送到妻舅那里，看看娘家人是不是更有办法。

我无所谓，在这个年代哪里不是一样？反正在这个宅子里，我花了四年时间也没什么突破，看来想回去还得想其他办法。于是随口答应下来：“好啊，我去。”

“爹”见我应承得如此爽快，不禁松了一口气，脸上流露欣喜的神色。他刚想安抚我几句，却被李浩打断：“爹，我也要去！”

“你去做什么？”“爹”皱了皱眉头。

“庆均、庆培就会欺负姐姐，上次还害得姐姐病了两三日呢！”李浩说。

我暗想，现在谁还欺负得了我，小鬼自己想去京城玩才是真。

